



四川光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事故隐患和危险源管理制度

四川光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工程部编

2023年1月1日



为了贯彻落实国家的相关安全生产的管理规定，做好各项安全生产工作，巩固和提高我合同段的安全目标，结合施工现场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一、工作目标

在认真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活动和隐患排查治理专项活动的基础上，突出重点，深入排查治理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的事故隐患，认真落实交通部提出的“两项达标”，做到“四项严禁”，建立和完善“五项制度”要求，强化安全生产监管体制和机制建设，以治理安全隐患为重点，防止和遏制重特大事故为目标，推动安全责任制的落实，建立健全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治理长效机制。

二、隐患排查依据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 （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法》
- （四）《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

三、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原则

按照“排查要认真、整治要坚决、成果要巩固、杜绝新隐患”总体要求，坚持统一部署与分级实施相结合、检查与整改相结合、行政手段与经济手段相结合、短期治理与长期规范相结合，对建设项目全面覆盖，排查不留死角，治理不留后患。

四、排查治理范围和检查类型

- 1、排查治理范围：整个工程项目。

2、检查类型： 定期安全生产检查：通过有计划、有组织、有目的的形式来对施工现场的检查，有深度，能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周期根据我合同段实际情况，确定每月至少进行一次综合安全大检查。经常性安全生产检查：每月采取个别的、日常的巡视方式来对现场施工过程中进行经常性的预防检查，能及时发现隐患并及时消除，保证施工正常进行。项目部领导、安全员等不定期下工地检查，并形成记录。季节性及节假日前后安全生产检查：根据季节变化，按事故发生的规律对易发的、潜在危险，突出重点进行季节检查，如冬季防冻保温、防火、防煤气中毒；夏季防暑降温、防汛、防雷电等检查。由于节假日前后，职工注意力在过节上，容易发生事故，因而在节假日前后进行有针对性的安全检查。

专项安全检查：对某个专项问题或在施工中存在的普遍性安全问题进行的单项定性或定量检查。如对危险较大的在用设备、设施，作业场所环境条件的管理性或监督性定量检测和检验则属专项检查。专项检查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专业要求，用于检查难度较大的项目。通过检查发现潜在问题，研究整改对策，及时消除隐患，进行技术改造。我标每月应各做一次消防安全、用电安全专项检查。

五、排查治理内容

- 1、制度措施制定和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及落实情况。
- 2、劳动保护用品的购买和使用情况。
- 3、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的制定与落实情况。
- 4、设计文件中防范生产安全事故技术措施制定和落实情况。

- 5、施工专项方案的制定和落实情况。
- 6、施工设备检测检验情况，电气设备、特种设备等的运行记录和检测记录。
- 7、施工现场安全警示标志设置情况。
- 8、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技术交底情况。
- 9、施工企业“三类人员”持证上岗情况和特种作业人员持证情况是否达 100%。
- 10、应急预案制定及演练情况。
- 11、高边坡工程、支挡工程坍塌、高处坠落等事故隐患防范情况。
- 12、边通车边施工工程、交叉施工的工程等衍生事故隐患防范情况。
- 12、施工临时用电、生活用火使用不当引发的事故隐患防范情况。

六、排查治理工作方法

工作方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要做到“四个结合”：一是与安全专项整治结合起来，狠抓薄弱环节，解决影响安全生产的突出矛盾和问题；二是与日常安全生产监管结合起来，完善应急体系，建立长效机制；三是与安全检查结合起来，联合各职能部门开展抽查，加强督促指导；四是与强化安全管理和技术进步结合起来，强化安全标准化建设和现场管理，加大安全投入，夯实安全管理基础。

六、事故隐患排查整改和上报

按照公司有关规定，项目部对分管领域事故隐患的排查整改

和上报实行排查上报责任制。

1、对部门和个人通过各种途径上报的事故隐患，应及时按规定进行查实，并认真协调、督促有关部门及企业进行整改。

2、项目部要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定期组织安全生产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清除各类事故隐患，尤其要加强对重大事故隐患的排查和整改。

3、项目部对重大隐患或一时难以解决的隐患，要及时采取必要的临时安全措施，并立即上报项目经理，由项目经理负责协调解决；项目经理不能解决的应随时上报公司负责人，召开领导办公会议研究解决措施；公司无法解决的，应立即上报上级部门。

4、项目部要建立健全事故隐患，将群众举报、检查发现、上报等各类事故隐患的发现、隐患具体情况、采取的措施、监管责任人、整改结果、复查时间等逐条进行详细记录；建立健全重大危险源档案，将分管领域危险源数量、类型、所在单位、具体位置、危险程度、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监管措施、管理责任人、监管责任人、检查时间等详细登记。

5、办公室对事故隐患进行定期汇总向项目领导汇报，并对事故隐患整改情况进行督查。

6、对事故隐患未履行职责，不认真监管或未按规定上报各类隐患，发生问题，按《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及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深刻认识做好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重大意义，项目部领导要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将工作责任层层分解

落实，做到各个环节责任到人，凡是由于隐患排查工作不认真、疏漏重大事故隐患、整改不到位，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员的责任。

结合项目建设工程情况，建立监督激励机制，公布隐患举报电话，强化舆论监督和群众监督。加强节假日、重大活动期间及极端天气多发季节的值班和检查，及时沟通和掌握安全隐患治理活动进展和动态趋势，推动个阶段任务的开展实施。